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函

地址：83063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
號(2樓)

承辦單位：原民會教文組

承辦人：高鳳伸

電話：07-7995678#1719

傳真：07-7406526

電子信箱：a0911872602@gmail.com



受文者：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4日

發文字號：高市原民教字第10930130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3516045_10930130100A0C_ATTCH1.pdf、
33516045_10930130100A0C_ATTCH3.doc)



主旨：檢送本市「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

畫」第一次甄選簡章，請協助轉知轄內符合資格人員踴躍

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9年1月7日原民教字第1080078514號
函辦理。

二、報名資格：

(一)甄選職稱：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

(二)資格條件：具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
測驗」高級以上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
證書者。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2月14日止(以郵戳為憑)。

四、甄選名額：4名

(一)原住民人口達1500以上非原住民族地區區公所：排灣語、
泰雅族及魯凱語各1名。



(二)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當地原住民族地方通行語別:茂林區 萬山魯凱語1名。

五、應徵方式分二階段，第一階段是書面審查，第二階段是面試，書面審查資料包括1.報名表2.畢業證書影本3.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相關工作實務經歷影本1份等資料。

六、面試時間訂於109年2月21日(星期五)上午 9:30在本會第一會議室(地址:830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樓)舉行。

正本:第四類發行(含私立學校)、高雄市茂林區萬山社區發展協會、魯凱中會萬山教會、安息日會魯凱區萬山教會、中華循理會萬山教會、高雄市排灣族文化協會、高雄市東原關懷協進會、高雄市關懷婦幼協會、高雄市排灣族文化關懷協進會、高雄市原住民族社會關懷協會、排灣中會鳳原教會、排灣中會久原教會、魯凱中會永生教會、中華循理會(魯凱)佳音教會、果貿教會、排灣中會佳義教會高雄分會、泰雅教會中華基督教長會山宣總會

副本:本會教育文化組

